

风土记

一件“礼物”

舒飞廉

我就走上了成为城里人的不归路，
抱歉谈，没有成为闰土。

我在村小学读四年级。这年暑假，在嘉鱼县做泥瓦匠的父亲，收到我替母亲写的信，搭长途车回家割早稻。他在门口樟树荫放下行李网兜，身后跳出来一个城里孩子，男孩，斜着眼睛，头发比我长，穿着崭新的黑皮凉鞋。父亲介绍说这是他们建筑队队长的小孩，放暑假，托父亲带到乡下玩，与我同龄，也属虎，他的名字叫黑黑，其实长得并不黑。对，像鲁迅《故乡》里的故事，只是在这里，由城里下乡度假的小孩不是我，我的角色是闰土。

虽然在东海之滨，我们江汉平原也是种瓜的。这时候，西瓜已经长过了拳头大，鼓出“洋辣子”一般的纹路；有一种本地的香瓜，嫩黄色的皮，折厚厚实，内瓤也已变甜变软；一种叫“洋糖罐”的小白瓜，刚由外地引进来，也可以尝尝。第一批挂枝的西红柿，鼻尖尖上也开始发红了，我们盼了一个春天的高粱秆，挂上穗，扬了花，可以砍倒当糖水吃了，刚刚结出来的蜜桃，甜甜的，也可以打牙祭。我们领着这位城里来的小朋友，光脚板上身汗津津地在田埂上跑，用田野来请客。自己家种的，慷慨地献个宝，不是自己家的，悄悄弄一点给黑黑也啊。我们村里也有“六一公公”的事，他们看到穿着海魂衫、皮凉鞋，兴冲冲跟在我们身后的城里娃，也会摆手说：“好好的搞，不碍事。”

要是那时候我像现在这样，熟读了鲁迅的书，说不定，也会在明月夜里，屏住气，用粪叉去抓一只獾，装笼子里给黑黑玩玩。没有獾，田野里兔子、刺猬、黄鼠狼也还是有的，我不怕它们。但那时候，我着迷的，还是摸鱼与抓鸟。爬到枫杨树心的枝桠上，就可以由上往下看喜鹊搭好的井井有条的窝，窝里摆着好几枚鸟蛋，又光滑又好看，但最好不要将这些鸟蛋掏走，喜鹊们是出名的护崽与记仇。麻雀会衔来稻草，将窝搭在屋瓦下面，由屋檐下的砖洞就可以摸到，再深些，还可以触碰着肉乎乎的新孵出来的小麻雀。真要捉麻雀的话，得晚上打着手电筒去杉树林里，将窝搭在光柱打上去，它们就像被施了定身法，可以像石头一样，捡到蛇皮袋里，这样照青蛙也是可以。我们去砍竹子做钓鱼竿，从来村里摇拨浪鼓的货郎那里买到尼龙丝与有倒刺的鱼钩，将牙膏皮插成坠子，折大蔴秆染做浮标，挖红蚯蚓做鱼饵，一大早去村东的池塘里钓鱼、钓虾；如果是遇到下雨天，天边的云山倒掉了，满天都是乌云，打雷闪电，化成倾盆大雨落下，稻田放水，每一条田垄都水流如瀑，每一条水沟都浩浩荡荡，我们取出小抄网，到处去捞鱼虾泥鳅鳊鱼。黑黑高高兴兴地跟在我们屁股后头，他跟着学，只是笨手笨脚。要是考试不考数学、英语，而是考摸鱼与抓鸟，该多好啊，我们读书就不会比不上城里孩子。夏天的太阳毒，黑黑晒得又黑又红，他不以为意。父亲看到，也很高兴，因为他请假回来的时候，黑黑爸爸嘱咐过，就是要让黑黑下乡，当一个小知青，晒得像面酱一样黑。

撒一把白米，用木棍支起一面小筛子捉鸟，这个办法我也会，我还会支起一块木板来抓老鼠，但那些游戏是找不到伙伴，一个人无聊时，自己玩的，没有什么意思。现在是暑假啊，大家不上学，作业也不多，不用赶忙，我们全村的孩子们，当然要聚在一起，结伴好好玩个痛快。跳绳，跳房子，拍烟盒子，弹玻璃珠子，抓石子，踢毽子，滚铁环，扳住一条腿蹦来蹦去斗鸡，赶在电视机与互联网还没有哄骗、统治我们之前，我们发明了无穷无尽的游戏，足够让我们不知不觉玩到天黑，天黑了也没有关系，吃了晚饭，继续出来玩。凉风吹来，树叶哗哗响，不用扇扇子，月亮明晃晃的，也不用点灯，每一条村巷都影影绰绰，如同龙宫。我们玩“闯麻城”，一群孩子紧紧地手挽手，由一个孩子冲过来，将手拦起来的“城池”撞开，黑黑是客人，当然被要求来“攻城”的次数最多。我们玩捉迷藏，胆大的孩子会躲到打稻场上的草垛里，打稻场边的棉花地里，黑黑一时还摸不到门路，自然是像将头拼命往沙子里钻的鸵鸟，一下子就会被发掘出来。最后的压轴戏会是“打仗”，我们由电影《小花》里改编过来的“大型真人秀”。一伙人分成解放军与“白狗子”两大派，分别从树影与墙角里冲出来“巷战”，枪是我们用芝麻秆扎成，或者用杉树枝刻出来的，“子弹”也应有尽有，这时候，枫杨的翅果与榉树的球果，一扔就是一把，塞满了我们的每一个口袋。“打仗”的规则是，只要被对方抛出的翅果或球果打中，哪怕只是碰到衣角，你就必须捂着胸口，乖乖地扔死下线。这个时候，黑黑会被推选成解放军的“排长”，除了我们对城里孩子的“迷信”之外，还因为他的确有一把能够打响火药的玩具枪。

黑黑随身带来的玩具还真不少。文具盒被姐姐妹妹、春妮翠妮她们看了又看，好像那里藏着爱丽丝的仙境，这也太娘娘腔了，没啥。文具盒里的自动铅笔，一按就可以吐出笔芯，

这是懒人的装置，用处也不大。几本小人书，都崭新崭新的，不像我们的小人书，皱巴巴像由奶奶的腌菜缸里掏出来的，他一个人翻看，我们每一本小人书，可是要被全村的小伙伴们轮流看几百遍的。玻璃珠的花色比我的也多一些，这没关系，下次提醒货郎大叔进货时多挑一些就好。有一些新鲜的香烟盒子，看样子下次我们沿着京广铁路线捡香烟盒子时，要尽可能地走得更远一些，沿着小松树林走到保光村。但这把玩具枪太好了，它的枪架是用乌黑的粗铁丝扭成的，枪托与枪杆上一圈圈缠着细密的铜线，枪身用自行车的链条贯连起来，一共九节，扣动扳机，撞针就会被橡皮筋拉动，高速穿过链条串的孔洞，撞向前端的螺帽，螺帽的白窝里刮入火柴梗头的火药，越多越好。黑黑说这叫链条枪，是他爸爸给他做的，他爸爸之前做过钳工。

我们的木头枪、芝麻秆枪虽然做得也惟妙惟肖，但它们是没有灵魂的。黑黑的链条枪会打火药，被击发后，发出啪的一声巨响，硝烟缭绕，气味令人陶醉，枪身也是热的。他的枪是活生生的，无限接近于“真枪”。我们搬凳子去宝伟家看《射雕英雄传》，写帮的伙计们在电视里抢夺的“打狗棒”，就像后来《倚天屠龙记》中的“屠龙刀”与“倚天剑”，“宝刀一出，谁与争锋”，大概就是黑黑的链条枪的样子。黑黑当排长，指挥着他的小分队的时候，我们修改了游戏的规则：只要听到枪声，闻到硝烟味，就应该哎呀一声，捂着胸口乖乖下线。

朝云暮霞，蝉声如雨。时间飞逝，转眼就是一个月，父亲割早稻，栽秧秧，搞完双抢，就得拎着行李网兜返回嘉鱼县的工地，黑黑也要跟着回家。我躲在灶房里，接替妈妈烧开水煮猪食，不敢去槐树下送他们。我还没有告别的经验，不知道怎么办。妈妈走进来，看到我眼睛红红的坐在灶前的木凳上，还以为我被烟熏到，或者是被痒痒麻痒到了手与眼睛，她高兴

地说：“这个小崽子走得好，再不会糟蹋我的火柴了。”晚上我闷头闷脑，一个人在木盆里洗澡，掀开蚊帐，爬上床睡。过去的一个月，我睡在床的南头，黑黑睡在床的北头。我去收起他的枕头，发现枕头下面，放着那把链条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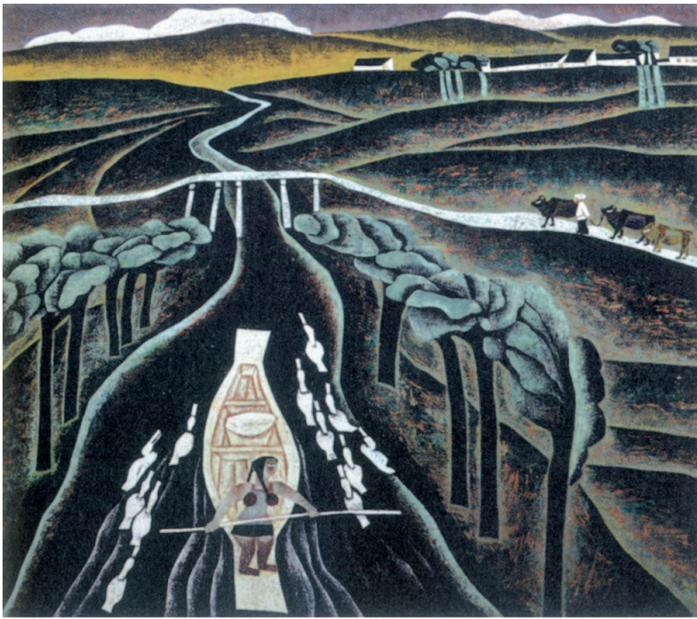
是他收拾行李时，忘记了吗？他的文具盒、小人书、玻璃球，都收拾得干干净净，没有一点踪迹，好像他从来没有来过我们村、我们家。是他想将链条枪送给我做礼物吗？我不太相信，谁会把屠龙刀送人呢？他也没有跟我提过，一次都没有，每天晚上，他都把枪擦得干干净净，这是他喜欢的东西。我要给父亲写信，求他替我问问黑黑吗？在父亲回信的空当里，我要拿着它去参加小伙伴们的打仗游戏吗？他们会认为这是黑黑的礼物，还是我偷偷将人家城里孩子的玩具藏了起来？窗外依旧是明月如水，青蛙打鼓，帐子外蚊声如雷，我在帐子里翻来倒去睡不着，激动、兴奋、羞耻、喜悦，一浪一浪席卷着我。

第二天早晨，我没有跟妈妈讲，悄悄将黑黑的链条枪藏在床头垫絮下的稻草里。我决心照着它的样子，自己做一支链条枪。那一年的秋天与冬天，我都在筹划这件事。偷偷地从我家的自行车链条上取下三节链条，带同学扫地，求他们从自己家的自行车上取下一节链条给我，自行车的长链条，取下一二节，问题不大的。周末步行去镇上的供销社，买《少年文艺》《儿童文学》《铁事会》的同时，也找同样型号的铁丝与铜丝。晚上我在煤油灯下写完作业，就拆开垫絮，对着黑黑的链条枪，用父亲留在家的钳子与锤子，来组装我这些由各处搜罗来的零件。

我已经不记得这个秘密工程的结果了。就像爱因斯坦的小板凳，我这支DIY的、笨拙的、充满了工业风的、蒸汽朋克的、乌托邦的链条枪研发完成没有，有没有祸害到妈妈灶里的火柴，我已经全无印象。我没有长高多少，上学的成绩，却好像忽然变好了，先是语文，接着是数学，再到初二初三的物理化学，老师摸着我的头说，你有希望吃上商品粮，做一个城里人。

于是我就走上了成为城里人的不归路，抱歉谈，没有成为闰土。

2021, 05, 29, 武汉



笔会

弯弯小河
(版画)
刘建平

「文汇报」
微信公众号
[QR Code]

南风之薰

趣说“九尾狐”

李荣

逯钦立先生辑校的三大册《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》，偶有空暇的时间，总会翻动几页。这一次读的是先秦诗里的那一首有名的《涂山歌》。

据逯先生辑录的《艺文类聚》所引《吕氏春秋》文曰：

“禹年三十未娶，行涂山，恐时暮失期。辞曰：吾之娶必有应也。乃有白狐九尾而造於禹。禹曰：白者，吾服也；九尾者，其证也。于是涂山人歌曰：绥绥白狐，九尾庞庞（一作“庞庞”）。成于家室（一作“成家成室”），我都依（一作依）昌。于是娶涂山女。”

关于大禹与涂山女的婚娶，那些信古、疑古及考古的博识君子，或许在部族间的姻亲关系、两人最后是否“嗜不同味”等等问题上，有各样玄深的话题与课题可以研究与探讨。可惜本人在这些方面都是门外汉，只在那个引文的上下注意到了“绥绥白狐、九尾庞庞”的那个九尾狐。根据本人不算淹博的一点阅读上的积累，仿佛记得这个九尾狐前后有一段不小的“变迁史”。

《山海经》里便有九尾狐，其

《南山经》中云：“又东三百里，曰青丘之山……有兽焉，其状如狐而九尾，其音如婴儿，能食人，食者不蛊。”这完全是《山海经》的那种远古而又神秘的“原始风味”，九尾狐兽叫起来像个婴儿一样无害而又温和，却凶狠得能吃人。而一旦反过来它被人吃下肚了，却能让它吃它的人不再被妖邪的东西所蛊惑了。

但在注《山海经》最为有名的郭璞（景纯）的眼里，九尾狐则是一种奇兽。《艺文类聚》所引郭璞的《九尾狐赞》曰：“青丘奇兽，九尾之狐。有道祥见，出则衔书。作瑞于周，以标灵符。”郭璞所在的晋，已是相对后

起的朝代了，在晋之前相当长的时期里，尤其是汉魏，九尾狐都是被视作祥瑞之兽的。有道、有德，天下太平和顺，“王法修明、三才得所”，那么作为祥瑞之兽的九尾狐就会出现，成为盛世的“灵符”。历代类书里，四海清明则“九尾狐至”、“获九尾狐而献”的记载，触目皆是。由此而回看《涂山歌》所引出的大禹与涂山女的那一段，“白狐九尾”“白者，吾服也。九尾者，其证也”的说法，都是根据了九尾狐乃祥瑞之兽的那个崇高身份而来。《白虎通·封禅》篇里说得更为详明：“狐九尾何？狐死首丘，不忘本也，明安不忘危也。必九尾者何？

九妃得其所，子孙繁息也。于尾者何？明后当盛也。”那么，九尾狐之祥瑞，一是有德，二是子孙繁衍，三是盛世万代。

不过让人奇怪的是，后来这个“祥瑞之兽”的九尾狐，却不知不觉地向着一个完全相反的极端演化而去了。记得自己小时候乱翻书，随意地把大人收藏的那些明清章回小说拿出来当作“零食”阅读，其中当然少不了封神、西游这些。那里面就有九尾狐的面目出现，印象中完全是“反派角色”，尤其是《封神演义》，有三妖，三个业障，“无端造恶，残害生灵，食人无厌，将成汤天下送得干干

净净……唆纣王造炮烙，惨杀忠谏，治蜜瓮荼毒宫人，造鹿台聚天下之财，为酒池、肉林，内宫丧命，甚至敲骨刮髓，剖腹验胎；此等惨恶，罪不容诛，天地人神共怒，虽食肉寝皮，不足以尽厥辜”。那三妖里，就有九尾狐狸精，“在恩州驿迷死苏妲己，借窍成形，惑乱天子”。这完全是邪淫的妖孽的形象，哪里还有以前“祥瑞之兽”的丝毫影子呢？不只淫逸无度，可以称“九尾狐精”，而且奸佞邪恶，亦是“九尾狐”。宋《九朝编年备要》中便有一则：

（陈彭年）敏给强记，好仪制刑名之学，素好猎，号九尾狐。

有时候想，九尾狐经历这样一个“大起大落”的变迁史，端的全在于那个“九尾”上。本来，普通正常的狐狸只是一条尾巴。九尾当然比一尾多出不少，但“多”有时也要具体分析。在好上加“多”是更好，那固然理想。但也难保在坏上加“多”而更坏了。所以，倒不如把“九尾”的尾只是看作一个普通的数量词，九尾狐只是九匹各只有一条尾巴的普通狐狸而已。这样或许更为踏实放心一点吧。

黄德海

北纬四十度的雅努斯

书间消息

公元前三四四年，亚历山大的随军地理学家尼尔库斯，第一次在想象的地球上划出了一条纬线。公元前三世纪，古埃及亚历山大城图书馆馆长埃拉托斯特尼，绘制了一张有七条经线和六条纬线的世界地图。公元一二〇年，克罗狄斯·托勒密提出在地图上绘制经纬度线网的概念，并将之付诸实践。随着科技的发展，借助这样两条创造出来的线，人可以定位地球上的任何位置。更有意味的是，如此创造的东西一旦出现，人就能够用来开脑洞思考问题，比如在要谈到的陈福民《北纬四十度》（上海文艺出版社2021年8月出版）。

书中附有一张“北纬四十度”手绘图，沿着这条线出现的地名，有襄平、平冈、燕山、幽州、土木、平城、雁门关、呼和浩特、包头、阴山山脉、高阙塞、贺兰山、祁连山脉等等。与这条线相伴的另外一道风景，则是燕长城、赵长城和明长城。熟悉点中国文学和历史的读者，从这些地名就隐约能闻到些烽烟的味道。风化在文字里的那些塞外的风景，豪迈的期许，悲怆的感叹，隐忍的思念，以及与此相关的著名战争，或多或少，都与上面的地名有分扯不开的关系。那些长条或环状，锯齿一样分布在此线两侧的长城，更不用说，本身就昭示着战争的攻守之势。

这真是一条奇特的分割线。线的北部，纬度越来越高，气候越来越寒冷，生存条件相对恶劣；线的南部，纬度逐渐降低，慢慢过渡到平原，气候更为宜人，生存压力相对较小。北纬四十度附近的地带，是贫瘠与丰饶的交界区，那些水草肥美的地方，不会引得游牧民族覬覦，居于南边的民族当然要想想方设法阻挡。长城修筑，人喊马嘶，残酷的战争成了常态。

毋庸讳言，北纬四十度线，就是这样一条民族战争线，《北纬四十度》也难免是一部关于民族战争的书。全书一篇，自战国到有清，大半与战争有关。无论是刘邦身经的“白登之围”，李广、卫青、霍去病的纵横叱咤，西东晋的边疆乱局，还是唐玄宗养虎为患的“安史之乱”，明英宗几乎咎由自取的“土木之变”，都是结结实实的残酷战争。即便看起来稍温和的篇目，像赵武灵王胡服骑射，王昭君出塞和亲，以及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，宋辽结下“澶渊之盟”，也无不与战争密切相关。两千多年的历史中，“北纬四十度北边的主人从匈奴换成了鲜卑、突厥、契丹、女真和蒙古人……定居的汉族民族就像一个小学生，凭借着长城不断迎接各种危险而重复性的考试。他们能得满分的时候很少，越到后来维持及格就显得越发困难”。

凝视对方过久，对方也将回以凝视。在北纬四十度线频繁争战的双方，都不得不专注于地凝视对方，寻找对方的漏洞，发现对方的优点，交流与融合在自觉不自觉间发生了。大概因为历史著作大多是南边的民族书写的，也可能因为生于南边的民族自然环境优越，有更多的时间思考文明问题，因而创造了同历史时期更出色的文化和制度，所以乍看起来，很长一段时间一直是北边民族向南边民族的单向靠拢——更主动，当然也更凶猛：“骑马冲过来的人发现，他们以前完全不明白的东西竟然那么新鲜有趣，他们开始尝试把自己变成对方，并开始保护他们先前不懂的事物。因为他们发现，在他们更北方那些蠢蠢欲动的兄弟们，跟他们有着相同的热望，区别只是比他们更凶险也更加不懂。”

看起来也果然像是这样。不用说出身匈奴的刘渊建立政权之后仍然宗汉，北魏孝文帝迁都之后还要改（汉）姓易（汉）服，这是显而易见对南边民族的学习和认同。即便是“白登之围”后的和亲政策，不也可以被解释成一种更文明的解决方案？即便是签订了让南边民族屈辱的澶渊之盟，辽国从皇上到群臣不都改成了汉族装束，不也有契丹粉丝在苏辙出使时打听苏辙的情况？“潜台词相当明确：我是打不过你，但我比你更有文化。”

没人能造出只有一头的棍子，交流也从来都不会是单向的，以上的情形有具体的事实，但也不可否认，其中或多或少包含着南边民族傲慢的无知或偏狭的自信。实际是，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开始，南边民族对北边民族的学习从来就没有停止过，盛唐之世首都里的胡乐

胡语，苏辙出使路上看到汉民百姓改穿契丹民族服装，正是这一交流方向的真实体现。即便战胜之后的劫掠与抢夺，“客观上却是早期文明交流最经典的方式之一——那些或多或少、水滴石穿的人员、器物与技能的流动与接受，必将改变一些事物”。书中这段话是说南边对北边的改变，观看方向一转，情势其实是相似的。

不唯如是，在北纬四十度线两边，南边民族和北边民族自身也在交流融合。从南边来说，在战争或发展的压力下，经济文化的发展一直不停地南扩，中原文化与更南边的文化碰撞后激发出更复杂的思想形态。从北边来说，虽然记载没有前者那么繁密，但根据史料可以推测，“在其彼此的文明演进过程中，他们的互相渗透与交融从未中断，一直默默进行着”。就在这样多方面的交流融合中，最终不断变换名称的北边民族与王朝更替的南边民族融合在一起了。

这样看，北纬四十度线，也是一条民族交流融合线，《北纬四十度》也就是一部关于民族融合的书。始终是这样，从某个方向看，战争是日常的例外状态，是长融合过程中的插曲或中断，带来的是杀戮和流离失所。换个方向看，战争是这个漫长融合期的一部分，以排山倒海的能量加速或阻碍了这一过程，带来灾难的同时也催生了繁荣。踟蹰在这条横贯线上的是门神雅努斯，没有人能够只留下它的一面而切除另一面，它总是一边朝向天地不仁和圣人，一边也朝向生意盎然和生机勃勃。

不只这条横贯线，《北纬四十度》本身也有着属于自己的雅努斯面孔。一面，这书要叙述准确的历史事实，避免出现资料性的失误；一面，这书也要盛放文学的想象和心思，以期与每一个具体的大人物相见。一面，这书探讨每场战争背后的决策过程，具体分析每一个决策者的是非曲直；一面，这书也推行战争对此后世界的影响，把历史事件放进更大的坐标中衡量得失。一面，这书要为守护这条线的将士立传，写下他们的不朽功业；一面，这书也追索将士们背后的深曲心事，看取他们的鲁莽或审慎……雅努斯是历史的必然面相，而历史的事实正是“从矛盾的陈述中间清理出来的”。

公元1690年的乌兰布统之战，双方动用了火炮、滑膛枪等热兵器，“以此标志，北方游牧民族永久性地告别了它们引以为豪的骑射优势”，从而也成为中国历史上最后一次北纬四十度线上的战争：“在崭新的长射程、精确性与无情的速度面前，悠久漫长而强悍坦率的旧世界，终于在乌兰布统结束了它的征战大戏，那些伟大的古典武士失掉了他们的舞台。”那时候的人们或许不会想到，伴随着旧世界的结束，此前居功至伟的伟大长城，将会在未来遭到不由分说的质疑。这时，踟蹰在北纬四十度线上的旧雅努斯，面孔似乎已然合二为一，神情复杂地注视着烽烟里的往事。

从1690年再前行将近五十年，英国钟表匠约翰·哈里森发明了第一台准确测量经度的仪器，借助越来越先进的交通工具，人们可以在现实中沿经度线驰骋向北纬四十度上的任何一个点，对属于中国传统的北纬四十度线来说，“新世界将从海上、天空以及四面八方降临，变得更加文明也更加险恶而且深不可测”。那么，让我们再次打开书中的那张手绘图，把北纬四十度线在想象中延伸下去，我们将陆续看到安卡拉、伊斯坦布尔、马德里、纽约、华盛顿……辽阔的海洋上汽笛长鸣，北纬四十度生成了新的雅努斯，一面望向过往，一面望向未来。